

# 路加福音20-24章

BR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NT #17 Bible Reading Class, 王文堂牧師

Mt Rainier NP

BRC

[www.bible-reading-class.com](http://www.bible-reading-class.com)

# 讀經者的信念 A Bible Reader's Conviction

-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3:16-17）
- All Scripture is God-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 rebuking,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 (2 Tim. 3:16-17, NIV)

# 蒙福旅程

1.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神的話語，行在祂的旨意當中！
2. 願主的道興旺，主將得救的人加給教會！
3.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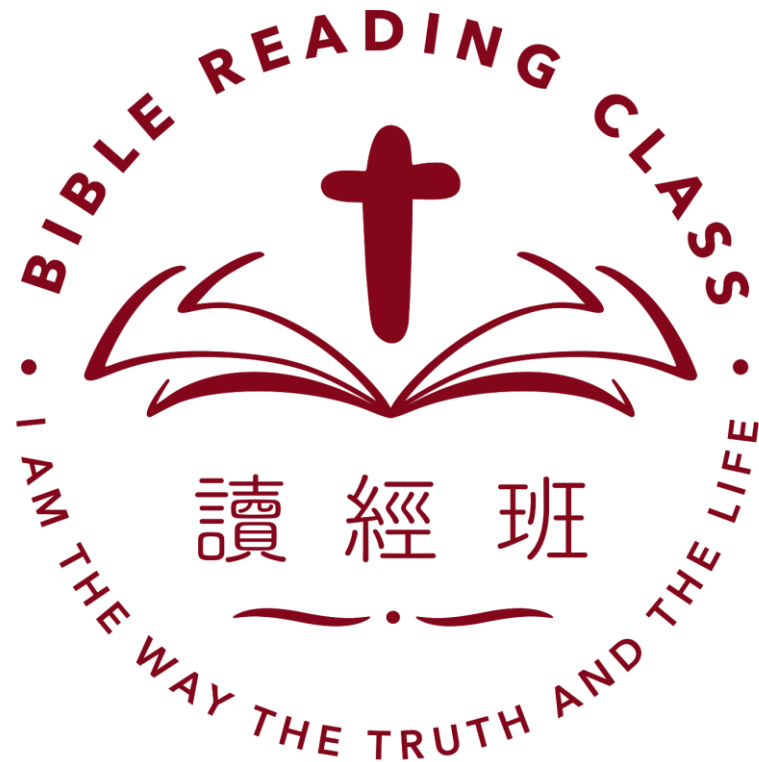
**B R C**

研讀聖經 跟從耶穌

研讀聖經，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 Follow Jesus.



# 讀經班的宗旨 The Guiding Principles of BRC



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Centered

以聖經為根基 Bible-Based

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Minded

# 讀經班的君子協定 BRC: A Gentleman's Agreemen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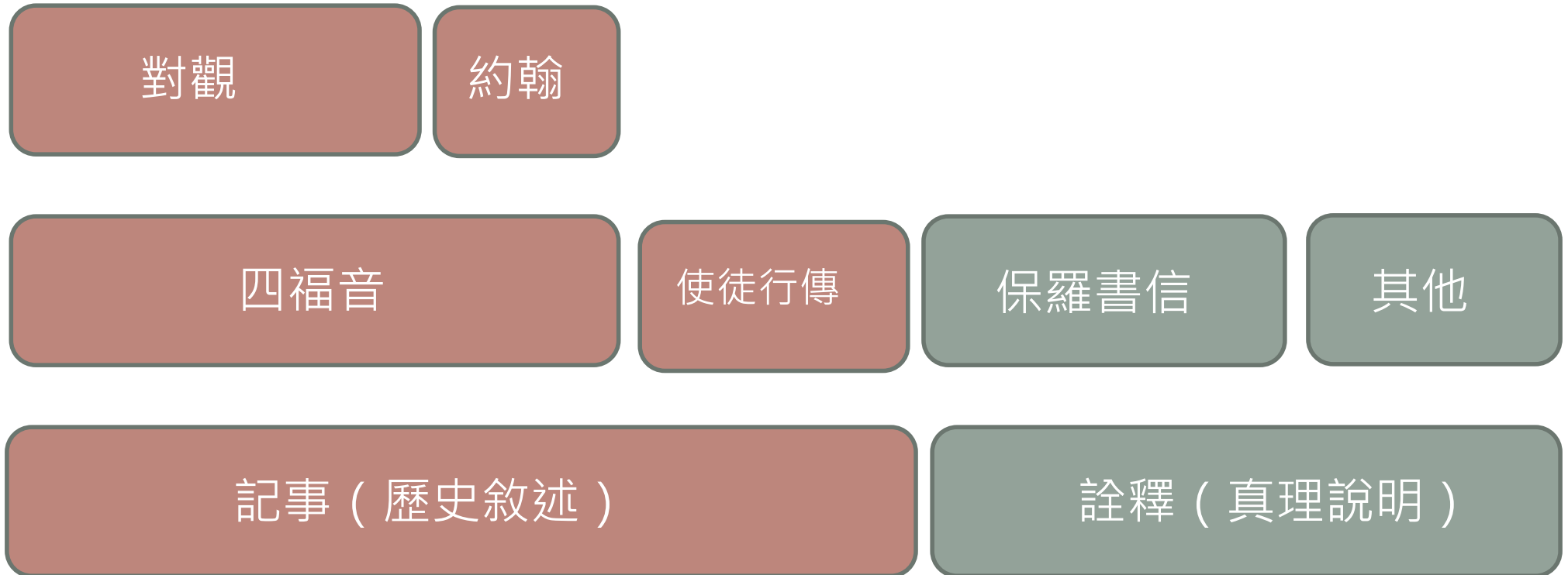


1. 每週讀完進度 I'll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

2.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I'll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

3. 每週做完隨堂測驗 ( 關書 ) I'll complete weekly quiz (closed book)

## 新約的結構



# 路加福音二十章

---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路加福音

# 一、祭司長、文士、長老

---



# 想要殺耶穌的人

- 根據地理位置，路加福音的敘述可分為三段：
  1. 耶穌在加利利：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他的名聲就傳遍了四方。  
( 4:14 )
  2. 耶穌在去耶路撒冷的路上：「他就定意向耶路撒冷去」 ( 9:51 )
  3. 耶穌在耶路撒冷：「耶穌進了殿」 ( 19:45 )
- 一進入第三段，三組人的身影不斷出現於字裡行間，想不注意都不行。他們是祭司長，文士，和民間的長老。這些人是權威人士，代表政治、宗教、和民間的聯合力量。路加以不容置疑的口吻表示，想要殺耶穌的就是這些人。讓我們來看看聖經是怎麼說的：

# 想要殺耶穌的人

- 耶穌天天在殿裡教訓人。祭司長和文士與百姓的尊長都想要殺他，但尋不出法子來，因為百姓都側耳聽他。
- 有一天，耶穌在殿裡教訓百姓，講福音的時候，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上前來，問他說：「你告訴我們，你仗著什麼權柄做這些事？給你這權柄的是誰呢？」
- 文士和祭司長看出這比喻是指著他們說的，當時就想要下手拿他，只是懼怕百姓。於是窺探耶穌，打發奸細裝作好人，要在他的話上得把柄，好將他交在巡撫的政權之下。（19:47-48, 20:1-2,19-20）

# 祭司長、文士、長老

- 眾百姓聽的時候，耶穌對門徒說「你們要防備文士。他們好穿長衣遊行，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們安，又喜愛會堂裡的高位，筵席上的首座。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罰！」
- 除酵節（又叫逾越節）近了。祭司長和文士想法子怎麼才能殺害耶穌，是因他們懼怕百姓。這時，撒但入了那稱為加略人猶大的心；他本是十二門徒裡的一個。他去和祭司長並守殿官商量，怎麼可以把耶穌交給他們。他們歡喜，就約定給他銀子。（20:45-47, 22:1-5）

# 祭司長、文士、長老

- 天一亮，民間的眾長老連祭司長帶文士都聚會，把耶穌帶到他們的公會裡……
- 彼拉多對祭司長和眾人說：「我查不出這人有什麼罪來。」但他們越發極力的說：「他煽惑百姓，在猶太遍地傳道，從加利利起，直到這裡了。」……他們大聲催逼彼拉多，求他把耶穌釘在十字架上。他們的聲音就得了勝。彼拉多這才照他們所求的定案，把他們所求的那作亂殺人、下在監裡的釋放了，把耶穌交給他們，任憑他們的意思行。（22:66, 23:4-5,23-25）

# 1. 祭司長

- 祭司長（chief priests, 複數）由現任大祭司、舊任大祭司、以及他們的家族所組成。耶穌出來傳道，當時的大祭司先是亞那，後是該亞法（路3:2），亞那是該亞法的岳父（約18:13）。亞那有好幾個兒子，逐一接續該亞法擔任大祭司。
- 這種家族中的人，若非大祭司就是在組織中身居高位，藉著血脈和婚姻編織出一張關係網，他們就是路加所說的祭司長。
- 根據舊約律法，大祭司是終身職，由亞倫的子孫擔任。到了耶穌的時代，這個規矩早已被打破，大祭司不斷換人，如同走馬燈。
- 當初猶大亡國，聖殿被毀，以聖殿為中心的祭司制度也隨之消失。後來雖然重建聖殿，恢復了祭司制度，大祭司的任免權卻落入外邦征服者的手中。特別是希臘和羅馬政府，為了藉著宗教來控制猶太人，更將大祭司的任免權牢牢握在手中。

# 1. 祭司長

- 有野心的人常為了獲得大祭司之職而明爭暗鬥，他們討好征服者，排除異己，甚至手足相殘。在後來的教會歷史中，有權力的幾個家族為了教皇之職而明爭暗鬥，和過去一樣。在這樣的過程中，祭司變質了。它不再是一個聖潔、清廉的職分，而是一個將宗教和政治握在手中、以謀取權力和財富為訴求的專業。
- 在路加的敘述中，有時是祭司長、文士、長老三組人同時出現，有時少了長老，有時少了文士，但每次都有祭司長。祭司長是將宗教政治化了的人，他們的職稱是宗教性的，活動卻是政治性的。路加說，想要殺死耶穌的，是以祭司長為首的一群人。

## 2. 文士

- 文士是法利賽人之中的學者。如果法利賽人是保守派（法利賽是隔離的意思，不與世俗妥協），文士就是保守派中的神學教授。他們是經學家，負責抄寫希伯來文聖經（在印刷術尚未發明的時代，這是一件了不起的工作）。他們的態度嚴謹，一點一畫都不敢抄錯。因為抄寫經文，所以也精通律法。在福音書中，文士和教法師（Teachers of Law）可以互換通用。
- 文士的鼻祖是大名鼎鼎的以斯拉。聖經說，以斯拉是一位敏捷的文士：
  - 這以斯拉從巴比倫上來，他是敏捷的文士，通達耶和華以色列神所賜摩西的律法書。以斯拉定志考究遵行耶和華的律法，又將律例典章教訓以色列人。（拉7:6, 10）

## 2. 文士

- 希律王聽東方的博士說他們來朝見以色列的王，心中不安。他想知道基督誕生於何處，此時他會去問誰呢？他去問文士：
  - 他就召齊了祭司長和民間的文士，問他們說：「基督當生在何處？」（太2:4）
- 文士是民間的文士，並無官職在身，原本是清高的學者，委身於神的話語，但卻為人所用，成為宗教的打手，政治博弈的工具。路加特別凸顯文士虛偽的一面，貌似清高，實則熱衷於名利：
  - 眾百姓聽的時候，耶穌對門徒說：「你們要防備文士。他們好穿長衣遊行，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們安，又喜愛會堂裡的高位，筵席上的首座；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罰！」（20:45-47）



### 3. 長老

- 長老就是鄉紳，地方上有頭有臉的人物。他們或是致仕的閣老，退休的大員，或是當地的望族，民間的財主。他們年齡較長，德高望重，對百姓有極大的影響力。政府若想辦好一件事，必得借重長老之力。
- 在舊約的敘述中，長老是坐在城門口的人。百姓中有何糾紛，誰家的兒子不孝，誰偷了鄰舍的羊，無須驚動官府，到城門口請長老斷案即可。箴言三十一章那位才德的婦人，她的主要成就之一就是幫助丈夫坐到城門口：
  - 她丈夫在城門口與本地的長老同坐，為眾人所認識。（箴31:23）

### 3. 長老

- 長老是百姓的領袖，人民的表率，本當以身作則，帶領百姓敬畏神，遵行神的律法，誰知卻成了政治的工具。他們和祭司長、文士同流合汙，要耶穌置於死地。耶穌是加利利人，他們是耶路撒冷的長老；耶穌來了就走，他們常住此地。原本並無利益衝突，如今他們卻要耶穌的命。當宗教和政治聯手，權力和慾望結合，百姓的尊長就被激動起來，率領群眾參加了一場莫名其妙的運動。
- 須知百姓和祭司長與文士之間是有距離的。祭司長是大官，文士是學者，一般百姓高攀不起。百姓所認識的，是住在他們附近的張大老，王員外，李夫人，陳秀才。當這些人高聲吶喊：釘他十字架！釘他十字架！百姓也隨聲附和，跟著他們大喊。
- 一般會眾其實並不認識那些高高在上的政治或宗教領袖。但是，當教會的牧師長老執事出聲吶喊的時候，會眾尊重他們，也就跟著一起出聲吶喊。

# *Reflection point* 領袖的責任



# 領袖的責任

- 祭司長、文士、長老是政治、宗教、民間的領袖，當這三股力量聯手的時候，世上幾乎無人能敵。路加福音以強調的語氣不斷告訴讀者，耶穌就是在這三股力量聯手的情況之下被釘了十字架。
- 牧師是甚麼？是政治領袖？宗教領袖？還是民間的領袖？長老呢？執事呢？無論你如何歸類，他們都是有影響力的人。祭司長、文士、長老應該是神忠心的僕人，卻在一場政治運動中將神的兒子釘上了十字架。今日的教會中醞釀著政治的空氣，蠢蠢欲動，隨著一次又一次的選舉被激動起來，以狂風之勢吹向社會，吹向家庭，吹入個人的心中。原本愛主、喜歡聽主講道的百姓，在領袖的鼓動之下，是否也會隨聲吶喊，如保羅所言，將神的兒子重釘十字架？

# 領袖的責任

- 牧師、長老、執事必須對主負責，唯獨對主負責。對主忠心，唯獨對主忠心。他們不是政治的僕人，不是宗教的僕人，而是基督的僕人。他們不向政治交帳，不向宗教交帳，唯獨向主交帳。祭司長、文士、和長老因權力和慾望而將主釘死，牧師、長老和執事是否會步上他們的後塵，做出那難以想像的事？
- 領袖的責任在於帶領神的百姓明白神的話語，遵行他的道，敬畏神，愛主愛人。法利賽人自以為義，說我們很愛神，我們遵行神的道，耶穌卻責備他們，說你們的內心裝滿勒索和不義，神知道你們的心。文士自稱遵行律法，耶穌卻說他們假冒為善，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做很長的禱告，要受更重的懲罰。

# 領袖的責任

- 神的託付很大，領袖的責任很重。領袖不可被政治風潮鼓動，不可被世俗意識蒙蔽。基督的愛何等長闊高深，領袖必須存著謙卑感恩的心與主同行，行公義，好憐憫。領袖不可背叛主，要做忠心有見識的好管家，存著向主交帳的心，帶領會眾跟從主。

## 二、主在聖殿中

---

# 主在聖殿中

- 聖殿中，各樣「聖工」照常進行。祭司殺羊宰牛，祭壇柴火旺盛，香爐之上香煙繚繞。宏偉的聖殿中人來人往，人聲嘈雜，兌換銀錢的桌子、販賣牛羊鴿子的小販隨處可見。一切都很正常，一切都已變質……
- 耶穌進入聖殿之後做了兩件事：第一，潔淨聖殿。第二，教導百姓：
  1. 耶穌進了殿，趕出裡頭作買賣的人，對他們說：「經上說：我的殿必作禱告的殿，你們倒使他成為賊窩了。」
  2. 耶穌天天在殿裡教訓人。祭司長和文士與百姓的尊長都想要殺他，但尋不出法子來，因為百姓都側耳聽他。（19:45-48）



# 1. 主潔淨聖殿

- 耶穌做的第一件事是潔淨聖殿，趕出裡面做買賣的人。對耶穌來說，聖殿是一個分別為聖的地方，專屬於神，百姓在此祈禱敬拜。所羅門獻殿之時，曾當著以色列會眾，站在祭壇之前向天舉手，宣告這是耶和華的殿，神的僕人和百姓要在此處祈求禱告，求主垂聽而赦免。
- 聖殿是百姓敬拜神的地方，因這單一的目的而存在。聖殿不是多用途場所，又敬拜神，又做買賣，又辦音樂會，政見發表會，各種民俗和社福活動。聖殿的單一非但不虧，反而有賺。混合使用，百姓失去敬畏之心，不是化聖為俗，將神聖的看作普通，就是化俗為聖，將普通的看作神聖。百姓若聖俗不分，心不敬畏神，聖工必受無可彌補的虧損。
- 耶穌在講道之前，先潔淨聖殿。先將不屬於神的東西清除掉，再用神的話語來充滿它。

## 2. 主教導百姓，百姓見到主也聽到主

- 耶穌進入耶路撒冷之後，天天在殿裡教訓人（19:47）。聖殿是百姓見到耶穌和聽到耶穌的地方，不但百姓見到他，連敵人也見到他。祭司長和長老帶著刀棒到客西馬尼園去捉拿耶穌，耶穌說：「我天天同你們在殿裡，你們不下手拿我，現在卻是你們的時候，黑暗掌權了。」（22:53）
- 教會每一次聚會，必須讓人見到耶穌，也聽到耶穌。不僅在愛慕主的人面前如此，在敵人的面前也是如此。聚會時必須高舉耶穌，尊崇耶穌。不可高舉人，只可高舉主。教會是基督用寶血買贖來的，教會必須將自己被救贖的事實彰顯出來。聚會時不可僅敬拜坐寶座的神，必須也敬拜被殺的羔羊。（啟5:11-14）不可僅唱感謝神、讚美神的詩歌，必須也唱讚美基督的詩歌。教會不在舊約時代，而在新約時代，必須將基督的救贖清楚表現出來。

## 2. 主教導百姓，百姓見到主也聽到主

- 教會必須聽到主的聲音，講台必須傳講耶穌的話語。不是只講愛心不講真理，不是只講神學不講聖經，不是只講舊約不講新約，不是只講書信不講福音，也不是只講上帝不講耶穌。主在聖殿教導百姓，百姓必須在聖殿聽到主的教導。傳道人有責任去詳細了解耶穌的所言所行，將基督的生命之道清楚表明出來。你若連耶穌的教導都不清楚，你傳的是甚麼道？
- 書信是教義性的，福音是生活性的。書信從基督的十字架闡釋真理，福音從耶穌的生平彰顯真理。書信告訴你因信稱義，藉著基督的救贖恢復地位。福音告訴你作主門徒，跟從耶穌的腳蹤在世生活。書信寫給生病的教會，告訴教會如何處理外來的異端和內部的糾紛。福音寫給健康的門徒，雖有軟弱，雖會跌倒，卻有活潑的信心和忠誠的心志，願意對著耶穌改正自己，藉著耶穌面對世界，將基督的愛傾倒出來，與人分享，特別是那些瘸腿的、瞎眼的、受壓制的、孤兒與寡婦，稅吏與罪人。

## 三、關於權柄

---

# 1. 權柄的問題

- 有一天，耶穌在殿裡教訓百姓，講福音的時候，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上前來。問他說：「你告訴我們，你仗著什麼**權柄**做這些事？給你這**權柄**的是誰呢？」
- 文士和祭司長看出這比喻是指著他們說的，當時就想要下手拿他，只是懼怕百姓。於是窺探耶穌，打發奸細裝作好人，要在他的話上得把柄，好將他交在巡撫的**政權**（**power and authority**）之下。（20:1-2,19-20）
- 在這段敘述中，聖經再三提到權柄的問題。祭司長、文士、長老問耶穌仗著什麼權柄來潔淨聖殿和教導百姓，又派奸細去抓耶穌的把柄，想要將他交在羅馬巡撫的政權之下。撒都該人一開口就是「摩西寫著說」，曲解舊約的經文，想以摩西的權柄來壓倒耶穌。這些人都是懂得權柄的人，卻不知道耶穌是神的兒子，天上地下最有權柄的那一位。（太28:18）

# 1. 權柄的問題

- 無論是日常生活或信仰生活，我們都必須面對權柄的問題。到處都有權柄，最自由的人也在默默地服從權柄，而這個服從是好的，是對你有益處的。以美國為例，美國人很自由，但也最講法治，最順服權柄。從進入這個國家開始，就必須面對政府的權柄。安檢人員若說「打開行李給我看」，你最好立刻服從，否則麻煩就大了。
- 聖經教導我們，權柄來自於神。一個人對權柄的態度，關係到自己人生的幸福。總歸起來，聖經對權柄的教導有三個重點：
  1. 權柄的來源：權柄屬乎神
  2. 權柄的託付：神將權柄賜給祂的僕人
  3. 權柄的使用：神設立權柄的目的不是為了轄制，而是為了祝福

## 2. 主話語的權柄

- 聖經強調，耶穌的教導帶著權柄：眾人很希奇他的教訓，因為他教訓他們，正像有權柄的人，不像文士。（可1:22）傳道人是主的僕人，講道也帶著權柄。不是自己有權柄，而是主的話語有權柄。他若傳講主的話，他就理直氣壯，有權柄。他若不傳講主的話，他就畏首畏尾，沒有權柄。
- 一個講台若傳講聖經，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這個講台就有權柄。神的百姓也認出這個權柄，感到希奇、欣喜而順服。一個講台若不傳講聖經，不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神的百姓認出這是一個沒有權柄的講台，就會四處觀望，尋找何處有主的話語，使他們希奇、欣喜而順服。

## 2. 主話語的權柄

- **個人見證**：我的事奉建立在主話語的權柄之上，過去是這樣，現在也是這樣。沒有主的話語，我是一個毫無權柄的人。有主的話語，我就有權柄；不是我自己有權柄，而是主的話語有權柄。我藉著主話語的權柄，放膽傳講。我的責任是認真研讀，正確分解，放膽傳講。
- 傳道人有責任帶動教會讀經，使全體的真理水平提昇。是帶動，不僅是發起。必須以身作則，又講又教，使全教會這列火車動起來。讀經不僅是主日學的一個項目，而是攸關教會生命的大事。只有無屬靈見識的人才會將讀經 reduce 成一個主日學項目。教會不是人為的組織，而是一群活潑有生命的信徒，不建立在規章之上，而建立在真理的根基之上。真理是在神的話語中，有神的話語才有真理，有真理才有活潑的生命力。



## 2. 主話語的權柄

- 真理必須接受檢驗，會眾讀經到一個程度，成為庇哩亞的教會，「**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徒17:11），牧師的信息才會受到檢驗。牧師不能隨便講話，不能偏離真道，他的信息必須經得住檢驗。神學不是聖經，加爾文的話不是神的話，神學來自人，聖經來自神，二者有本質上的差別。
- 至於世俗的知識，那就更不用提了。我牧會時，主日崇拜只許全體會眾誦讀聖經，從不要求他們頌讀一段名人的格言，一段優美的歌詞。可以提到名人的格言，優美的歌詞，作為證道的輔助，但絕不要求會眾同聲頌讀。這是崇拜，我們只讀主的話，不讀人的話。人的話沒有資格在敬拜的場合中被神的百姓同聲頌讀，它們沒有那個程度，沒有那個水準，沒有那個資格。

## 2. 主話語的權柄

- 有根基的教會有分辨能力，能夠檢驗所聽的道。無根基的教會迷迷糊糊，不能檢驗所聽的道。牧師傳講真道，會眾檢驗並領受真道，才是真正的蒙福之道。
- 我相信權柄使人順服，順服使人蒙福。主的話語帶有權柄，目的是要賜福神的百姓。以信心領受並謹守遵行的人有福了！他們的人生建立在磐石之上，雨淋、日曬、風吹都不能使房子倒塌。

## 四、只相信今生的宗教領袖

---

# 1. 撒都該人

- **撒都該人**常說沒有復活的事。有幾個來問耶穌說：「夫子！摩西為我們寫著說：『人若有妻無子就死了，他兄弟當娶他的妻，為哥哥生子立後。』……這樣，當復活的時候，他是那一個的妻子呢？因為他們七個人都娶過他。」（20:27-33）
- 撒都該人是猶太教的一個宗派，祭司長就是撒都該人。他們只相信摩西五經，不相信其他舊約經典。只相信今生，不相信死人復活，也不相信天使和魔鬼。他們掌管全國的宗教事務，以聖殿為活動中心，有錢有勢。法利賽人和文士相信整本舊約，相信死人復活，也相信天使和魔鬼。在平時，撒都該人和法利賽人是死對頭，如今卻聯合起來對付耶穌。
- 撒都該人口中的「摩西」就是摩西五經，所引用的經文出自申命記25:5，一個為沒有子嗣的以色列人「生子立後」的古老規定。根據這項規定，他們設計出一個匪夷所思的問題，一來要為難耶穌，使他丟臉，二來要顯得自己有理。

# 1. 撒都該人

- 既不相信整本聖經，也不相信死人復活。只相信今生今世，只關心權力財富，這樣的人如何成為領導信仰的宗教領袖？拿一節經文，配上一個七拼八湊的故事，振振有詞地說道理，這樣的人如何教導百姓神的話語？撒都該人以血脈和婚姻結成朋黨，靠關係上位，即使沒有信心仍可擔任領袖。百姓不明白高階層的事，不想管，也管不著，上面說什麼就聽什麼，造成了「撒都該人」居然可以領導信仰的天下奇觀。

## 五、兩個強烈的對比

---

# 1. 假冒為善的文士

- 眾百姓聽的時候，耶穌對門徒說：「你們要防備文士。他們好穿長衣遊行，喜愛人在街市上問他們安，又喜愛會堂裡的高位，筵席上的首座；他們侵吞寡婦的家產，假意作很長的禱告。這些人要受更重的刑罰！」（20:45-47）
- 二十章的結尾和二十一章的起頭是兩個對比，應當一起讀。20:45-47講假冒為善的文士，21:1-4講誠心奉獻的寡婦。文士是被主責備；寡婦被主稱讚。
- 文士精通希伯來聖經，教導百姓神的話語，但卻心不真誠。他們貌似愛主，其實更愛人間名利權位。在男權社會，失去丈夫的寡婦無力保護自己，文士身為宗教領袖不但不保護弱小，反倒趁機侵吞寡婦的家產。他們善於作秀，穿長衣、作長禱，都是為了給人看。
- 文士一生都在作秀，沒有真實的自己，總帶著面具在舞台上表演。面具之後是醜陋的面目，欺壓弱小，剝奪弱勢群體。耶穌重加責備，要門徒防備這種人。

## 2. 誠心奉獻的寡婦

- 耶穌抬頭觀看，見財主把捐項投在庫裡，又見一個窮寡婦投了兩個小錢，就說：「我實在告訴你們，這窮寡婦所投的比眾人還多；因為眾人都是自己自餘，拿出來投在捐項裡，但這寡婦是自己不足，把他一切養生的都投上了。」（21:1-4）
- 耶穌剛講說完文士侵吞寡婦的家產，眼前就出現的一個寡婦。路加特別註明她是「窮」寡婦，在那個時代，貧窮是寡婦的特徵（她的家產怎麼沒了？）。窮寡婦的兩個小錢常被當作奉獻的典範，要信徒向她學習。
- 主誇獎窮寡婦，不是因她奉獻的少，而是因她奉獻的多。不是誇獎她只奉獻兩個小錢，而是誇獎她奉獻一切。兩個小錢是她的全部所有，全都給了！
- 馬可福音特別解釋：兩個小錢，就是一個大錢。（可12:42）她若僅有一個大錢，只好投一個大錢。但她有兩個小錢，窮成這樣，大可投一個，留一個，她卻兩個都投了。耶穌看出她奉獻的誠心，所以說她所投的比眾人更多。



# 路加福音二十一章

---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路加福音

# 一、如何面對人生的結局

---

# 1. 結局來自於離開神

- 經文：路21:5-38
- 這是一段非常特殊的經文，內容是耶穌告訴門徒有關「**耶路撒冷的毀滅**」和「**萬物的結局**」這兩件事。請注意這是「兩件事」，發生在不同的時間。
- 「如何面對人生的結局」這個題目似乎有些消極，其實非常積極，因為是在耶穌基督裡看到新的盼望和新的開始。有人說，人類是唯一具有「結局意識」的生物，活著的時候總想到自己有一天會死。因此之故，人類會思考人生的意義：「既然我一生下來就會死，那我活著是為什麼？」也會想到如何面對人生的結局：「我會老，會病，我該如何面對死亡？」在這段經文中，耶穌教導門徒如何以積極的態度來面對結局。我相信這段教導對每個人都會有幫助。

# 1. 結局來自於離開神

- 我先說一個觀念：結局（end）來自於離開神。
- 與神同在是沒有結局的，有結局是因為離開了神。神所賜的生命是永生，永生是沒有結局的。結局來自敗壞，在神那裏沒有敗壞，敗壞是因為離開了神，一直敗壞下去就產生結局。聖經說，人因為罪而離開神，因為離開神而生命敗壞。我們保養自己的身體，其實我們所做的只是減緩身體敗壞的速度。人敗壞了，萬有也跟著一起敗壞，於是萬事萬物都有了結局。好花不常開，好景不常在。借用林黛玉的話：「儂今葬花人笑痴，他年葬儂知是誰？試看春殘花漸落，便是紅顏老死時。一朝春盡紅顏老，花落人亡兩不知」。天下沒有不謝的花，人間沒有不散的筵席，世上沒有不敗壞的東西。

# 1. 結局來自於離開神

- 一切仍有希望，羅馬書8:21說：「受造之物仍然指望脫離敗壞的轄制，得享神兒女自由的榮耀」。神兒女自由的榮耀，就是人類生命的復原。從離開神受到敗壞的轄制，到重新與神連接，脫離敗壞的轄制。這就是為什麼羅馬書6:23說：「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惟有神的恩賜在基督耶穌裡乃是永生。」
- 聖經告訴我們，生命是從神來的，罪是從人來的。神的生命叫做永生，是沒有結局的生命。罪的工價（後果）叫做死，死就是結局。神賜給我們沒有結局的生命，我們自己卻找來生命的敗壞和死亡。聖經說，一切的關鍵，在於你是否和神連在一起。
- 就如樹的枝子，若與樹連在一起，不但有青翠的樹葉，而且還會結果子。若離開了樹，枝子就會枯死。藉著基督的救贖，神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我們只要一信就蒙赦免，與神和好，重新接到生命的源頭。

## 2. 當明白真理，不受迷惑

- 耶穌說：「你們要謹慎，不要受迷惑；因為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又說：時候近了。你們不要跟從他們！你們聽見打仗和擾亂的事，不要驚惶；因為這些事必須先有，只是末期不能立時就到。」（21:8-9）
- 聖經說，受迷惑是因為不明白真理的緣故。弗4:13-14：「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真理）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使我們不再作小孩子，中了人的詭計和欺騙的法術，被一切異教之風搖動，飄來飄去，就隨從各樣的異端。」長大成人特徵之一是明白真理，屬靈嬰兒的特徵之一是不明白真理，人家一說，他就飄來飄去，隨從各樣的異端。

## 2. 當明白真理，不受迷惑

- 一般來說，隨從異端的人態度很堅決，認為自己是隨從真理，不是隨從異端。我遇過不少這樣的人，舉一個例子：一個人送我一本書，說作者已經算出基督再來的日子，叫我一定要讀。我說不必讀了，耶穌明說沒有人知道他再來的日期，這個寫書的人是個異端。我還記得那個送書人的反應：他怎麼可能是異端？你才是異端！當然，耶穌並未按照那本書所說的日期再來，寫書的人從此消聲匿跡，但那送書的人卻不悔悟，又去相信另外一個異端。
- 這現象雖然令人不解，但卻十分普遍。最受歡迎的講道，是有關末世預言的講道。無論是烏克蘭戰爭、伊拉克戰爭、波斯灣戰爭，一有戰爭發生，就有末世預言的講道出來。這些年來最讓我吃驚的，不是這些所謂的傳道人、先知、神學教授說他們破解了天機，而是基督徒怎麼會這麼糊塗？明擺的錯誤，與主的話相衝突，怎麼有這麼多人去信？

## 2. 當明白真理，不受迷惑

- 後來我明白，大部分基督徒不讀聖經。他們或許在教會三十年、四十年、五十年，但是他們不讀聖經。有些驕傲的人，自以為很資深、很懂，但是他們不讀聖經。他們以為聽了很多，知道很多，但是他們不讀聖經。他們不讀聖經，所以不明白真理。他們不明白真理，所以會受迷惑。他們驕傲，所以被迷惑之後並不悔改，用他驕傲的心，又去接受下一個迷惑。
- 耶穌說，**你們要謹慎，不要受迷惑！**弟兄姊妹，你要明白真道，長大成人，不受迷惑。不要以為讀文章、聽講道、聽見證、讀宗教書籍就等於讀聖經。你要直接讀聖經，有神的話語在心中，你才會明白真理，不受迷惑！



### 3. 當立定心意，堅信主的保守

- 所以，你們當立定心意，不要預先思想怎樣分訴；因為我必賜你們口才、智慧，是你們一切敵人所敵不住、駁不倒的。（21:14-15）
- 耶穌說，跟從他的人會受到逼迫。不但外面的人會逼迫你，有時自己的家人因為不瞭解，也會逼迫你：你如果信耶穌，我就和你斷絕母女關係。你如果受浸，你就不是我的兒子。這一類的話我都聽弟兄姊妹說過。
- 二十年前我去鄉下培訓，上課的一百人都是傳道人。一天下午是自由分享，門關了，有人在門口把守。屋子裡一個一個的，站起來分享自己坐牢的經歷。那個時代抓得緊，不少人因為傳福音被捕坐牢。突然，門口傳來聲音。霎時間全場一片鴉雀無聲，你可以看到每個人緊張的表情。後來一看，是自己人，不是來抓的，全場才鬆了一口氣。

### 3. 當立定心意，堅信主的保守

- 有一次，電話響了，負責人一放下就對我說：有人來抓了，你趕緊跑吧！我被推到街上，手上提著兩個箱子，完全陌生的小城，一個人都不認識，去找火車站。等到晚上，火車終於來了，收票員瞄我一眼，說：「又不像台灣來的，又不像香港來的，滿腳是泥，不曉得從哪兒來的！」多年之後，最後一次培訓，來到一個寒冷的地方。這次較好，有兩位弟兄與我同行。最後一天上課的時候，突然說有人來抓了，快跑吧！一位行動敏捷的姊妹立刻帶著我們三人離開，穿過小巷，穿過市場，最後是到了鄉下的一個農家，我們在土炕上過了一夜，很特別的經驗！

### 3. 當立定心意，堅信主的保守

- 耶穌說，在這一切的事以先，人要下手拿住你們，逼迫你們。但這些事，終必成為你們的見證。這些看起來不好的事，不但不會攔阻福音，反而會幫助傳揚福音，成為你們位主作見證的機會。而且你們放心，若不是神的許可，你們連一根頭髮也必不損壞。若是神的許可，那就願主的旨意成全，如同初期教會的門徒一樣。

## 4. 當挺身昂首，歡迎那日子的來到

- 那時，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有大榮耀駕雲降臨。一有這些事，你們就當挺身昂首，因為你們得贖的日子近了。」（21:27-28）
- 聖經一貫的教導，就是神的兒女活在世上要有勇氣，要剛強壯膽，要挺身昂首。我們不是活得畏畏縮縮的，而是腰板挺直了，頭抬高了，堂堂正正的生活。有人說，你們基督徒就是躲在一起，抱成一團取暖，根本不知道外面的世界有多險惡。事實上，沒有人比基督徒更知道世界的險惡了！
- 從一開始基督徒就是受逼迫的，頭三百年的教會歷史，是一篇又一篇的血淚史。為了信仰的緣故有人被殺死，有人被燒死，有人在競技場上被野獸咬死。耶穌的十二門徒，只有約翰一人善終，其他都是殉道身亡。保羅也是先進牢獄，後被斬首。我出去短宣，遇到不少為福音受苦的人。甚至我們在自由民主的美國，也不是沒有福音的敵人。

## 4. 當挺身昂首，歡迎那日子的來到

- 耶穌說，不管遇到甚麼事，神兒女要有神兒女的態度，這個態度就是挺身昂首。就算世界末日來了，生命到了盡頭，仍要挺身昂首，因為你們得贖的日子近了。離開這個世界，去到一個更好的世界，就是去完成神的救贖。這救贖從這個世界開始，在另外一個世界才得以完成。
- 如保羅在以弗所書所說：「願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他的恩召有何等指望，他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並知道他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就是照他在基督身上所運行的大能大力，使他從死裡復活。」

## 5. 當保持警覺，時時做醒常常祈求

- 你們要時時警醒，常常祈求，使你們能逃避這一切要來的事，得以站立在人子面前。（21:36）
- 為何要保持警覺？「恐怕因貪食醉酒，並今生的思慮，累住你們的心。」（21:34）所以我們應當時時做醒，常常禱告。
- 聖經講到禱告，大多是團體的禱告，教會一起禱告，一群門徒一起禱告。耶穌說「你們」，你們要時時做醒，常常禱告。你們禱告的時候要說：「我們在天上的父」，不是「我親愛的天父」，「而是我們的父」。教會是在禱告中開始，禱告中持續，禱告中做主的工。使徒行傳一章說基督升天之後，弟兄姊妹在耶路撒冷的一棟樓房上，同心合意的恆切禱告，因此而展開了萬世不朽的福音事工。

## 5. 當保持警覺，時時做醒常常祈求

- 我剛出來傳道的時候，在一間教會當助理牧師。有一位執事，頭髮全白了，受大家的尊重。他對我說：「我在教會幾十年，從來沒有缺席過禱告會。因為我年輕的時候，牧師告訴我們禱告就是倚靠神，不倚靠神就不能做神的工。所以一定要來教會禱告，否則就不能做主工。」果然，每個星期我都看到他們夫婦一起參加禱告會，從未缺席。他用實際的行動讓大家知道要倚靠神，單憑這一點就很令人敬佩。弟兄姐妹，當時時做醒，常常禱告，禱告就是倚靠神，不禱告不能做神的工。

## 6. 以信心迎接美好的未來

- 萬物的結局並不是真正的結局，因為神是永生的神，在他那裏並沒有結局。如摩西在詩篇90篇所說：「從亙古到永遠，你是神！」
- 神是永生是神，也是活人的神。耶穌說：「神是活人的神，不是死人的神。因為在他那裏，人都是活的！」神自己沒有結局，他的兒女也沒有結局，要永遠活在神的面前。
- 我們可以永遠活在神的面前，是因為耶穌基督的救贖。啟示錄在結尾的時候，給得救者看到一個美麗的遠景：「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海也不再有了。我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預備好了，就如新婦妝飾整齊，等候丈夫。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他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他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都過去了。」（啟21:1-4）



## 6. 以信心迎接美好的未來

- 對神的兒女來說，萬物的結局不是結局，而是一個新的開始。我們有永生的盼望，以信心看到新天新地，新耶路撒冷，還有新的聖殿。因此之故，我們要以積極樂觀的態度活在這個世界上，因為我們是神的兒女，耶穌的門徒。
- 耶穌叫我們要明白真理，不要受人迷惑。所以我們要好好研讀神的話語，做明白人，不要做糊塗人。
- 我們要立定心志，堅信主的保守。主若不允許，你們連一根頭髮也必不損壞。
- 我們要挺身昂首，歡迎那日子的來到，因為你們得贖的日子近了。
- 我們要禱告倚靠神，要時時做醒，常常祈求。
- 最要緊的是要彼此切實相愛，以信心迎接美好的未來！

# 路加福音二十二章

---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路加福音

# 一、最後的晚餐

---

# 1. 主的晚餐

- 如果你新到一個地方，想知道一間教會好不好，可以去參加他們守主餐。對任何一間教會而言，主餐是最神聖時刻。在最神聖的時刻，如果你看到會眾很虔誠、態度很敬畏神，那你可以放心，這是一間好教會。在最神聖的時刻，如果你看到會眾很隨便、態度很輕率，那你就知道，這間教會有問題。如果連守主餐都是這種態度，何況其他？
- 耶穌給教會定了兩個禮，一個是浸禮，一個是主餐禮。浸禮是起初的禮，主餐是持續的禮。浸禮只受一次，主餐卻要定期遵守，直到主來。你信主的時候就受浸，只有一次。你信主之後開始領主餐，直到見主面。浸禮的目的是歸屬主，與主同死、同埋葬、同復活。主餐的目的是記念主，主說：「你們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 1. 主的晚餐

- 主餐的全名稱是「主的晚餐」。耶穌被釘十字架的前一天晚上，他和十二個門徒在一棟樓房上共進逾越節的晚餐。在晚餐桌上，耶穌給門徒定下以後要藉著餅和杯來記念他的規矩，所以叫做「主的晚餐」。
- 四本福音書都記載了主的晚餐。路加福音說，耶穌受難是一場光明與黑暗的戰爭。在平靜的晚餐桌上，一場激烈的屬靈戰爭正在暗中進行著。聖潔者與不聖潔者各自結盟，不聖潔同盟正在節節得勝。不聖潔同盟：撒但，猶大，祭司長，守殿官。聖潔同盟：耶穌及十二使徒。問題是，有一個人同時加入了兩個同盟，他就是十二使徒之一的猶大。
- 在客西馬尼園，猶大出賣了耶穌。耶穌對來捉拿他的祭司長和守殿官說：「我天天同你們在殿裡，你們不下手拿我。現在卻是你們的時候，**黑暗掌權了！**」（22:53）

## 2. 逾越節的筵席和主的晚餐

- 時候到了，耶穌坐席，使徒也和他同坐。耶穌對他們說：「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我告訴你們，我不再吃這筵席，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裡。」（22:14-16）
- 「吃逾越節的筵席」是猶太人悠久的傳統。當耶穌解釋這一餐的意義時，同時也開始了一個新的傳統：
  1. 逾越節的筵席：記念神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
  2. 主的晚餐：記念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拯救
- 那夜之後，新的傳統逐漸壯大，成為主流……

### 3. 餅和杯

- 又拿起餅來，祝謝了，就擘開，遞給他們，說：「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捨的，你們也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說：「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約，是為你們流出來的。（22:19-20）」
- 簡單的禮儀，豐富的內涵：兩千年來藉著餅和杯，主餐成了信徒生活不可或缺的成分……
  1. 餅：這是主的身體，為你們捨的
  2. 杯：這是主的血所立的新約
- 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主，將他的死表明在眾人面前，直等到他再來。

## 4. 猶大賣主和另外一種賣主

- 門徒起了爭論，他們中間哪一個可算為大。耶穌說：「外邦人有君王為主治理他們，那掌權管他們的稱為恩主。但你們不可這樣；你們裡頭為大的，倒要像年幼的；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事人的……（22:24-26）」
- 猶大賣主，其他的人爭奪席位。在耶穌受難的前夕，十二門徒以不同的方式出賣了他們的主……
  1. 猶大賣主
  2. 其他的人爭奪席位
- 門徒爭論誰為大，耶穌卻彎下腰來為他們洗腳，然後走上十字架，為他們而死。
- 我們還軟弱的時候，基督就按著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為義人死是少有的，為仁人死或者有敢做的；唯有基督在我們還做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羅5:6-8）



## 5.撒但對你的計劃 vs. 主對你的計劃

- 主又說：「西門！西門！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彼得說：「主啊，我就是同你下監，同你受死，也是甘心！」耶穌說：「彼得，我告訴你，今日雞還沒有叫，你要三次說不認得我。」（22:31-34）
- 彼得向主表忠心，卻不知有兩股更大的勢力正對他有著不同的計劃……
  1. 撒但要篩你們，將你們淘汰
  2. 主卻要保守你的信心，用你來堅固弟兄

## 5.撒但對你的計劃 vs. 主對你的計劃

- 人有人的計劃，撒但有撒但計劃，至終都不敵神的計劃。
- 我的計劃：我必不跌倒
- 撒但的計劃：我要使你失去信心，將你淘汰
- 神的計劃：你雖跌倒，必不至失去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固你的弟兄

## 6. 基督裡的逆轉得勝

- 基督即將被釘死，門徒先爭奪席位，然後不認主，然後四散逃跑，黑暗似乎已經掌權，卻不知這只是逆轉得勝的開始。
  1. 你們將在基督國中、主的筵席上吃喝掌權
  2. 你們將成為信心的得勝者，堅固眾弟兄
  3. 已死的基督三日之後復活，怕死的門徒放膽傳道，因為有主，逆轉得勝成了基督徒特有的標誌。

## 7. 主的道路與門徒的道路

- 耶穌又對他們說：「我差你們出去的時候，沒有錢囊，沒有口袋，沒有鞋，你們缺少什麼沒有？」他們說：「沒有。」耶穌說：「但如今有錢囊的可以帶著，有口袋的也可以帶著，沒有刀的要賣衣服買刀。我告訴你們，經上寫著說：『他被列在罪犯之中。』這話必應驗在我身上；因為那關係我的事必然成就。」他們說：「主啊，請看！這裡有兩把刀。」耶穌說：「夠了。」（22:35-38）
- 耶穌告訴門徒，以後的情況將會改變，但不要驚慌，一切都在神的計劃之中。從前門徒出去傳道有人接待，不帶錢囊、口袋、和防身的刀都沒有關係。以後出去傳道可能會遇到有敵意的人，若有錢囊、口袋、和刀也可以帶著。耶穌自己也要被列在罪犯之中，這一切都是神話語的應驗，神旨意的成就。

## 7. 主的道路與門徒的道路

- 耶穌並未「規定」門徒一定要帶錢囊、口袋，而是「許可」他們可以帶錢囊、口袋。至於刀，帶刀僅是為了防身，並非要門徒以暴制暴。彼得在客西馬尼園拔刀砍人，主叫他「收刀入鞘吧」（約18:11），並治好了馬勒古的耳朵。彼得誤以為耶穌鼓勵他們要武裝起來，興沖沖地說：「主啊，請看，這裡有兩把刀！」耶穌嘆口氣，說「夠了！」這個「夠了」，與其說是「兩把刀夠用了」，不如說是「你鬧夠了沒有？」門徒有十二人，如果耶穌真的要門徒武裝起來，兩把刀如何夠用？耶穌說了半天，是在告訴門徒敵意的來臨。不要盼望像以前一樣，每次出去都遇到善意的接待。耶穌被列在罪犯之中，釘在十字架上，以後門徒出去傳道，雖然仍會遇到善意的接待，卻更可能會遇到敵意的迫害。翻開使徒行傳一看，門徒的遭遇果然有善待，也有迫害。主的話是真的！

## 7. 主的道路與門徒的道路

- 在基督身上，必要應驗關乎基督的事；在門徒身上，必要應驗關乎門徒的事。
- 基督走十字架的道路，被列在罪犯之中
- 門徒走十字架的道路，面臨艱難和困苦
- 基督被釘十字架，門徒傳揚十字架，基督和門徒所走的都是十字架的道路。其中雖有艱難困苦，但這卻是唯一得勝的道路。

# 路加福音二十三章

---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路加福音

# 一、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



# 1. 十字架的高與低

## 1. 人在十字架上升到最高

## 2. 神在十字架上降到最低

- 耶穌是神子，也是人子。路加福音強調耶穌的人性，「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約翰福音強調耶穌的神性，「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 人子耶穌親近社會上地位最低的人，越親近這些人，他的人性越升高。耶穌醫治長大痲瘋的，與稅吏和罪人一同坐席，給門徒洗腳，叫小孩子到他面前來。這樣做沒有使耶穌降低，反而使他升高。在我們這些凡人的心目中，雖然有時會羨慕別人的名聲地位，可是真正使我們感動、令我們心服口服的，是無私捨己的愛。一旦遇到這樣的愛，就算那個人穿得破破爛爛，我們也不自覺地在他面前低頭。約翰一書3:16說：「主為我們捨命，我們從此就知道何為愛。」

# 1. 十字架的高與低

- 神子耶穌一路降低自己。他將神的榮耀放到一邊，不以自己與神同等為強奪的，反倒虛己，讓自己成為一個人，降生在卑微的馬槽，做一名卑微的木匠，在世上無權無勢，連睡覺枕頭的地方都沒有。這樣做還不夠，最後還要被人綑綁，被人掌摑，被人鞭打，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
- 耶穌在世上行走的時候，每走一步，神就降低一步，人就升高一步。到了耶穌被釘十字架，神降到最低，人升到最高。十字架是神的最低點，也是人的最高點，神和人在十字架上相會了。在十字架上，神成為罪犯，擔當人的罪；人仰望主，成為神的兒女。弟兄姐妹，當你接受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的時候，你是接受了神降到最低，也是接受了人升到最高。從你接受耶穌為主的那時候開始，神就與你同在，在你裡面幫助你，使你像耶穌那樣生活，那樣升高。

## 2. 十字架的有與無

### 1. 無罪的耶穌被釘十字架

### 2. 有罪的我們免去十字架

- 彼拉多第三次對他們說：「為什麼呢？這人做了什麼惡事呢？我並沒有查出他什麼該死的罪來。」（23:22）
- 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叫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5:21）
- 猶太人將耶穌解到羅馬巡撫彼拉多面前。羅馬人是依法行事的，彼拉多在法律上查不出耶穌有甚麼罪。路加福音特別強調，彼拉多三次想要釋放耶穌，三次說「我查不出他有甚麼罪。」

## 2. 十字架的有與無

- 路加所寫的第二本書，徒3:13-14，藉著使徒彼得的口，重新強調耶穌的無罪。那一天，彼得在耶路撒冷聖殿的美門口，治好了一個生來瘸腿的人。然後進入聖殿，在所羅門的廊下，對擁擠的眾人說：「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就是我們列祖的神，已經榮耀了他的僕人耶穌；你們卻把他交付彼拉多。彼拉多定意要釋放他，你們竟在彼拉多面前棄絕了他。你們棄絕了那聖潔公義者，反求著釋放一個兇手給你們。」

# 3. 十字架的生與死

## 1. 有十字架的雖死而生

## 2. 無十字架的雖生而死

- 耶穌又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  
(9:23-24)
- 十字架是死亡的工具。人被釘在十字架上，並未受到致命的創傷。他的五臟六腑是完整的，三根鐵釘所造成的流血量並不大，並不致命。犯人是因為身體被暴露在外面太久，生命力逐漸衰弱，慢慢死的。因此之故，常有人說十字架是最殘酷的刑罰，因為「拖的時間太長」。耶穌在十字架上幾小時就死了，亞利馬太的約瑟去見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彼拉多很詫異，怎麼這麼快就死了？就叫百夫長來問。問清楚了實情，才准許將耶穌的身體給約瑟帶走。

### 3. 十字架的生與死

- 說到這裡，我要跟大家說一說人的罪性。我們有罪，我看到人類想出來的種種酷刑，那些像十字架這樣殺害同類、殘忍到使人不寒而慄的刑罰，我知道人有罪。怎麼可能古今中外有這麼多的酷刑和殺害？同一個人，一方面可以回家對老婆孩子很慈愛，一方面可以殘忍地折磨別人。人的裡面有愛也有罪，這是不爭的事實。
- 如何解釋這個愛與罪同時存在的現象？只有歸回聖經，才能找到最合理的解釋：人本有神的形象，所以他有愛。人類墮落了，罪進入心裡，所以人也有罪。不只是像進化論所說，為了求生存而除去競爭的對象，而是在生存不受威脅的情況之下，故意去折磨和虐待其他人類。我深深相信人有罪，人的罪用千百種方式表現出來，酷刑只是其中之一。而承受十字架的耶穌基督，是人類唯一的救主。唯獨耶穌，他這樣受刑，這樣死去，才能拯救像我們這樣的罪人。

## 4. 十字架的遠與近

1. 親人離得遠
2. 敵人離得近
3. 神離得更近

- 路加福音23:49，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一切與耶穌熟識的人，和從加利利跟著他來的婦女們，都遠遠的站著看這些事。」可是那些「官府」，就是祭司長、文士、民間的長老，這些把耶穌送上十字架的人，卻站在十字架下面譏笑耶穌。十字架是一個不尋常的地方，在那裏敵人離得近，親人離得遠。
- 只不過，還有比敵人離得更近的，那就是神。耶穌臨終的時候大聲喊著說：「父啊，我將我的靈魂交在你手裡。」在十字架上還可以向神禱告，敵人近，神更近。

## 4. 十字架的遠與近

- 使徒保羅有類似的遭遇。保羅因為傳福音被關在羅馬的牢房，面臨死刑。提後 4:16-17：「我初次申訴，沒有人前來幫助，竟都離棄我；但願這罪不歸與他們。惟有主站在我旁邊，加給我力量，使福音被我盡都傳明，叫外邦人都聽見。」
- 當福音的敵人審判保羅的時候（敵人近），保羅的朋友和同工都離棄了他（親人遠）：「沒有人前來幫助，竟都離棄我！」可是「惟有主站在我旁邊，加給我力量。」結果就是「使福音被我盡都傳明，叫外邦人都聽見。」
- 弟兄姊妹，十字架是一個孤獨的地方。你若有心想主的工，走十字架的道路，就必須有心理準備，做一個孤獨的人。也不是完全孤獨，因為主與你同在。你的親人只能理解你到某一個程度，支持你到某一個程度，陪伴你到某一個程度。你最親密的同工可以陪你往前多走一些，但也只是一些。能夠陪你一路走到底的，只有主自己。



## 4. 十字架的遠與近

- 耶穌的門徒不是壞人，他們因為一時的膽怯，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都遠遠的站著。但其中也有人走近十字架，就是門徒約翰、耶穌的母親馬利亞、以及幾位婦女。耶穌升天之後，門徒和敬虔的婦女同心祈禱，聖靈充滿他們，從此以後他們不再害怕，成為最勇敢的見證人。
- 弟兄姐妹，你的親人和同工，他們不是壞人，他們都是愛護你的人。只不過，如果你走出他們的理解範圍之外，或者走出他們所願承擔的危險範圍之外，往前的道路就只有敵人和主與你同在。你要靠主勝過敵人，也要靠主勝過自己內心的孤獨感。

# 5. 十字架的離與合

## 1. 神在十字架離棄了兒子

## 2. 人在十字架聯合了母親

- 約在申初，耶穌大聲喊著說：「以利！以利！拉馬撒巴各大尼？」就是說：「我的神！我的神！為什麼離棄我？」（太27:46）
- 耶穌見母親和他所愛的那門徒站在旁邊，就對他母親說：「母親，看，你的兒子！」又對那門徒說：「看，你的母親！」從此，那門徒就接她到自己家裡去了。（約19:26-27）
- 耶穌在十字架上，有短暫的時間，天父離開了他的兒子。

## 5. 十字架的離與合

- 耶穌在十字架上，承擔世人的罪孽，成為犧牲的供物，代罪的羔羊。聖潔的神遠離罪，在接受供物之前，短暫地離棄了承擔世人罪孽的耶穌。這一切都是天父的旨意，為了要成就救贖人類的計畫，神的兒子必須承擔罪孽，並承擔與父分離的痛苦。
- 在那個時候，耶穌也將自己的母親交託給所愛的門徒約翰。從那以後，約翰將馬利亞接到家中奉養。神離棄了自己的獨生兒子，人聯合了不是他親身的母親。神的離棄，造成了人的聯合。耶穌基督藉著十字架的痛苦使人和睦，拆毀了人與人中間隔斷的牆（弗2:14），叫沒有關係的人可以聯合起來，親如一家人。

## 6. 十字架的苦楚與安舒

### 1. 神在十字架承擔了苦楚

### 2. 人從十字架得著了安舒

- 彼得在所羅門的廊下向眾人傳福音，他說：「所以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這樣，那安舒的日子就必從主面前來到。」（徒3:19-20）
- 「安舒」是描寫勞苦的旅客，風塵僕僕，又渴又累，來到了可以歇息、有吃有喝的地方，那種安適舒服的感覺。「安舒」是歇下了勞苦的重擔，躺臥在青草地、溪水旁的那種感覺。
- 「安舒的日子」來自十字架。「你們當悔改歸正，使你們的罪得以塗抹，這樣，那安舒的日子就必從主面前來到。」耶穌在十字架上受盡苦楚，為的是要你悔改，好使安舒的日子可以來到。「安舒的日子」是信靠神、放下重擔的結果。

# 7. 十字架的遺忘與記念

## 1. 我的罪在十字架被遺忘

## 2. 我的信在十字架被記念

- 主的遺忘：當下耶穌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23:34）
- 主的記念：就說：「耶穌啊，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記念我！」（23:42）
- 耶穌在十字架上總共說過七句話，即所謂的「十架七言」。第一句話就是「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這是一個祈求天父遺忘的禱告。「赦免」就是「遺忘」，耶穌求天父將你的罪忘了。

## 7. 十字架的遺忘與記念

- 我的罪被主遺忘，我的信卻被主記念。耶穌被釘十字架，有兩個犯人和他一同被釘，一個在左，一個在右。一個譏笑耶穌，一個相信耶穌，說：「耶穌啊，你得國降臨的時候，求你記念我！」這是一個信心的祈求，耶穌如何回應呢？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耶穌立刻記念他，答應他，今日他就要與主同在樂園了。
- 弟兄姐妹，十字架是一個遺忘的地方，十字架也是一個記念的地方。你的罪被主遺忘，你的信被主記念。你願意接受十字架嗎？你若接受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你接受了耶穌的赦免，同時也接受了耶穌的記念。

# 8. 十字架的羞辱與榮耀

## 1. 十字架將我的榮耀變為羞辱

## 2. 十字架將我的羞辱變為榮耀

- 十字架不但是最殘酷的刑法，也是最羞辱的刑罰。我們看到的耶穌釘十字架畫像，耶穌的身上還有些遮蓋，其實根據福音書的記載，耶穌的裡衣和外衣都被剝掉了。衣服沒有了，人的尊嚴也就沒有了。而且在死亡的過程中，人會變得很不堪，可說是羞辱到了極點。
- 羅馬政府為了達到警戒大眾的效果，將犯人釘在通衢大道的旁邊，叫看到的人害怕。人性在此顯露出它醜陋的一面，經過的人們一方面害怕自己也變成那樣，一方面卻譏笑那些正在十字架上受苦的人。

## 8. 十字架的羞辱與榮耀

- 十字架是一個受羞辱、受嘲笑的地方。人一切的榮耀，到了十字架就都沒有了。耶穌放棄神的榮耀，在十字架上受盡羞辱。我們到了十字架，也放下我們的榮耀，放下我們自以為的尊嚴。如同啟示錄的二十四位長老，將自己的冠冕放在寶座前。我們鄙視從前所有的驕傲，向耶穌赤露敞開，承認我們一切的罪。
- 十字架將我們的榮耀變為羞辱，也將我們的羞辱變為榮耀，因為基督就是我們的榮耀。十字架代表一個新的價值觀，從前看為榮耀的，現在看為羞辱；從前看為羞辱的，現在看為榮耀。耶穌基督的十字架顛覆了我們的價值觀，也改變了我們的人生觀。如保羅所言：**我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



## 9. 十字架的黑暗與光明

- 加略山短暫的黑暗
- 十字架永遠的光明
  - 那時約有午正，遍地都黑暗了，直到申初，日頭變黑了；殿裡的幔子從當中裂為兩半。（路23:44-45）
- 從午正到申初，中午十二點到下午三點，遍地都黑暗了，日頭變黑了。午正的時候天會不會變黑？我以前不知道午正的時候天會變黑，直到有一次在德州，親身經歷過一次之後才知道。原來，天真的可以在中午十二點變黑！

## 9. 十字架的黑暗與光明

- 那天是主日，主日崇拜之後開門一看，外面一片漆黑，黑到如同夜晚。那雲是真正的烏雲，厚厚的，密密的、一層一層的，滿天都是，一點都看不到太陽。看手錶是中午十二點多，卻和晚上一樣黑，大雨嘩拉嘩啦地下。那一天我才真的知道甚麼叫做「烏雲密布，大雨傾盆」。耶穌釘十字架之時天是怎麼黑的我不知道，但我知道神若要中午變成天黑，一點困難都沒有。
- 聖殿至聖所的幔子裂開，代表神與人之間有一個新的開始。在黑暗之中，至聖所的光照射出來。神的同在不再侷限於猶太人，不再侷限於大祭司，而是向所有黑暗中的人敞開。

# 10. 十字架的愚拙和智慧

- 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利尼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林前1:23-25）

## 1. 人看十字架為愚拙

## 2. 神看十字架為智慧

- 有人以為十字架的信息是愚拙，要傳就傳一位英勇大能的救主，傳一個釘十字架的人，豈非愚拙？但在那蒙召的，以信心接受十字架信息的，基督總為神的智慧，因為「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

# 11. 十字架的軟弱和能力

- 我們卻是傳釘十字架的基督，在猶太人為絆腳石，在外邦人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無論是猶太人、希利尼人，基督總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林前1:23-25）

## 1. 人看十字架為軟弱

## 2. 神看十字架為能力

- 門徒出去傳福音，傳的信息是耶穌基督並祂釘十字架。有人以為這是軟弱，一個被釘死的人，自己都救不了，如何去救別人？但在那蒙召的，以信心接受十字架信息的，基督總為神的能力，因為「神的軟弱」總比人強壯。

# 12. 十字架的接受與捨去

## 1. 接受耶穌並他釘十字架

## 2. 捨去自我並背起十字架

- 耶穌又對眾人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9:23）
- 我從前事奉的教會，教會 logo 是兩個重疊的十字架。在我們信徒身上，一直都有兩個重疊的十字架。一個十字架代表接受，一個十字架代表捨去。我們以信心接受基督的十字架，成為神的兒女。我們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捨己跟從主。你不能只接受不捨去，也不能只捨去不接受。只接受救恩，不肯捨己跟從的人不是門徒。只捨己不接受耶穌的是苦行主義者，是斯多亞的學士，不是門徒。

# 路加福音二十四章

---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路加福音

# 一、基督復活的事實

---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教會是怎麼來的？教會的來源，和它兩千年來的持續存在與興旺，是一個歷史難題。
- 歷史學家可以肯定兩件事：第一，耶穌死後不久開始有基督徒，第二，基督信仰擴散得很快，短時間之內就從耶路撒冷傳遍了羅馬帝國。不說別的，耶穌死後三十年，在首都羅馬就有許多基督徒。AD 64，羅馬城大火，損失慘重。大火之後，羅馬人一看他們心愛的城市被燒成這樣，群情激憤，要找出罪魁禍首。尼羅皇帝為了平息眾怒，在城裡抓了一群基督徒，說：「是他們！」將他們綁在柱子上，澆上油，活活燒死。這是羅馬對基督徒的第一次大逼迫，間接說明了基督信仰的迅速擴散，連帝國的首都都有大批的基督徒存在。





ROMAN EMPIRE  
AT ITS GREATEST EXTENT

# 羅馬帝國

包圍了地中海，將歐洲的大部分、亞洲的近東地區、非洲的北部納入其版圖之中。在這個龐大無比的帝國的偏遠猶太地區，有幾個人說耶穌復活了誰能想到，這竟是三百年後舉國歸主的導因！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我們來看一看羅馬帝國。羅馬帝國包圍了地中海，將歐洲的大部分、亞洲的近東地區、非洲的北部都納入版圖之中，使地中海成為它的內海。你的船在地中海航行，無論是在何處靠岸，仍然是在羅馬。
- 在這個龐大無比的帝國偏遠的、小小的猶太地區，有幾個「連猶太人都不接受的猶太人」宣稱耶穌復活了！耶穌是誰？這幾個猶太人是誰？你向大海扔一塊石頭，對大海有甚麼影響？被帝國征服的民眾之中有人說了幾句瘋話，對羅馬有甚麼影響？元老院的貴族照樣過著他們奢華的生活；皇帝照樣忙著他的軍國大事；人民照樣吃喝嫁娶，去競技場看人獸鬥爭，去露天劇場看話劇。羅馬又不是沒有自己的宗教？希臘、羅馬神話裡的神原本就已夠多，羅馬不缺神！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隨著帝國的擴張，埃及的神、巴比倫的神，各國的神都被納入羅馬。隨便哪一個宗教，附從的人數都遠比基督徒多。有誰能夠想到三百年之後，上自羅馬皇帝、下至百姓奴僕，舉國歸信基督？羅馬的歸主，影響到之後歐洲一千多年的歷史。國家一個個興起，一個個滅亡，信主的種子卻埋在民間，國亡，福音不亡。今天你到歐洲去旅遊，他們最好的藝術，最好的建築物，都是和基督信仰有關的。造成這一切現象的，是當初有幾個人在帝國的一個角落，偏遠的猶太地，說耶穌復活了！
- 用人的話來說，基督信仰是一個草根運動。是從民間發起的，不是政府規定你要信的。羅馬帝國夠忙的了，沒那個閒工夫去管你幾個猶太人信甚麼。而且凡政府推動的東西都有一個特性，就是它不能持久，只有發自民間的才能持久。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政府朝令夕改，今天這樣，明天未必還是這樣。更何況一旦改朝換代，新政府總說舊政府是錯的。可是基督信仰卻二千年來信息不改，無論怎麼改朝換代，一直宣告基督死後復活。信主的人越來越多，遍布全世界。這個現象，這個歷史，不是任何政府的力量所能左右的。信仰是內心的活動，相信一位復活的主，不是任何政府所能控制的。這不是人的作為，乃是神的作為。
- 現代人有一種知識上的驕傲，看不起古人，說：「那時候科學不發達，他們迷信！」科學是知識累積的成果，古人的知識尚未累積到發明電腦的地步，但不表示他們的智力不如你。不相信？你有學問？有本事你寫一本論語看看！還是你寫一本老子、莊子？現代科學發達，有互聯網。互聯網上的文字看了就忘了，真正智慧的話語還是要到古籍中去尋找。現代西方社會的理念基礎，包括民主制度在內，難道不是在希臘哲學的盛世給建立起來的？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古人不但有智慧，而且也有普通常識，他們知道死人不可能復活！你跟你的鄰居說死人復活了，他就說那個人其實沒死，只不過看起來好像死了，被人誤會了。從前的人也跟你的鄰居一樣，他們也不笨。你跟你的鄰居說，那個復活的人是神，我們都應該敬拜他，你的鄰居只當你是神經病。從前的人和你的鄰居一樣，保羅去雅典傳福音，說基督死裡復活，被當地人譏笑（徒17:32）。
- 其實比起現代人，那個時代的人更難相信死人復活。有兩個原因。第一個原因是「福音是從猶太人傳出來的」。猶太人信獨一的真神，他們只拜神，不拜人。你叫猶太人跪下來拜一個人，就跟你叫一輩子吃素的人去吃大肥肉一樣，他全身的每一根神經、每一條血管都在抗拒。這就是為何耶穌復活以後，馬太福音有一個很奇特的記載：太28:16-17：「十一個門徒往加利利去，到了耶穌約定的山上。他們見了耶穌就拜他，然而還有人疑惑。」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還有人疑惑。這些人疑惑甚麼？兩個可能性：第一，他們不能確定耶穌到底復活了沒有。第二，他們看到耶穌復活了，跟他們說話，和他們一起吃魚，還叫他們摸他。雖然肯定耶穌復活了，但那根深蒂固的「只拜神，不拜人」的從小養成的習慣，使他們疑惑：「能拜還是不能拜呀？我可以拜耶穌嗎？」這說明了叫猶太人接受一位復活的主，有巨大的困難。
- 第二，在希臘羅馬的文化中，主流思想認為靈魂是好的，肉體是壞的。我們每個人那純潔美好的靈魂，都被困在肉體之中，有如犯人坐牢一般。一旦人死了，那就是靈魂破牢而出，獲得自由。你說「死人復活」，豈不是叫釋放的靈魂回來坐牢嗎？你沒毛病吧？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還有以彼古羅和斯多亞兩門的學士，與他爭論。有的說：「這胡言亂語的要說什麼？」有的說：「他似乎是傳說外邦鬼神的。」這話是因保羅傳講耶穌與復活的道。眾人聽見從死裡復活的話，就有譏誚他的。（徒 17:18, 32）
- 以彼古羅是享樂主義，斯多亞是苦行主義，兩派學說的基本理論都是「**靈魂的美好和肉體的邪惡**」，只不過處理的方式不同。以彼古羅認為肉體不重要，你只管隨心所欲，愛做甚麼做甚麼，只要靈魂美好就行了。就如你的衣服已經髒了，弄得更髒也沒關係，反正將來要換新衣服。斯多亞認為肉體不重要，肉體是僕人，靈魂是主人，僕人如何能夠向主人發命令？所以你得管住肉體，苦待它，叫它聽話。兩派在根本上都認為靈魂美好，肉體不好。

# 1. 除了基督復活，沒有說法能夠解釋教會的存在

- 現在保羅到雅典傳基督復活，兩門的學士一聽來了個猶太人，說有從死裡復活的，已經離開身體的靈魂居然回來找這個身體，要回去住，於是就有譏誚他的。他們的譏誚，不只是「死裡復活違反常識」而譏誚，而且還進一步，在他們引以為傲的哲學思想上譏誚這胡言亂語的猶太人。
- 門徒開始傳基督復活之時，情況非常困難！不但在一般常識上不為人接受，還有羅馬政府的迫害，猶太宗教的拒絕，以及掌管當代思潮的希臘哲學的嘲笑。是在這樣的情況之下，我們有了教會。信耶穌的人數迅速增加，福音向四處擴散，各地都有敬拜耶穌的人。弟兄姊妹，基督教會的開始，以及開始之後兩千年的越發昌盛，只有一個真正的解釋，那就是基督真的復活了！真正的答案總是最簡單也最持久的答案，基督復活正是這樣的答案。



## 2. 基督身體復活

- 正說這話的時候，耶穌親自站在他們當中，說：「願你們平安！」他們卻驚慌害怕，以為所看見的是魂。耶穌說：「你們為什麼愁煩？為什麼心裡起疑念呢？你們看我的手，我的腳，就知道實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無骨無肉，你們看，我是有的。」說了這話，就把手和腳給他們看。他們正喜得不敢信，並且希奇；耶穌就說：「你們這裡有什麼吃的沒有？」他們便給他一片燒魚。他接過來，在他們面前吃了。（24:36-43）
- 有人說耶穌只是靈魂歸來顯現一下，不是真的身體復活。福音書大費周章，連吃魚（並且是吃燒魚）這種細節都記下來，就是要除去這種誤會：耶穌不是靈魂歸來，而是千真萬確的身體復活了。你看，連魚都吃了！

## 2. 基督身體復活

- 有人說，如果不是靈魂歸來，那就是精神復活。耶穌的精神很偉大，他雖然死了，信耶穌的人繼續將他的精神發揚光大，就等於基督復活了。不是的，基督復活不是精神復活，而是身體復活。任何的偉人都可以精神復活，只有神才能夠使身體復活！
  - 有人說，也不是精神復活，其實就是慶祝新的開始。有如冬天樹葉掉了，到了春天又萬物復甦，樹長新葉。復活節是在春天，表示一個新的開始。
  - 四時轉換是顯而易見的，不需要信耶穌。耶穌就是復活了，一直找說法來將他解釋掉，不累嗎？
1. 時間上的細節：三日復活
  2. 物質上的細節：吃燒魚
  3. 動作上的細節：你們看我的手、我的腳，你們摸摸看！

# 墳墓空了

路24:3-5 他們就進去，只是不見主耶穌的身體。正在猜疑之間，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衣服放光。婦女們驚怕，將臉伏地。那兩個人就對他們說：「**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



### 3. 墳墓空了

- 四本福音書都記載墳墓空了。四本福音書都說最先發現的是一群婦女。七日的頭一日清晨，一群敬虔的婦女來到耶穌的墓穴，要用香料來膏他的身體。她們一片好心，但這事沒做成，因為耶穌的身體不見了。路加福音的記載最活潑傳神：正在猜疑之間，忽然有兩個人站在旁邊，衣服放光。婦女們驚怕，將臉伏地。那兩個人對她們說：「為什麼在死人中找活人呢？他不在這裡，已經復活了！」
- 墳墓是死人的地方，找耶穌要到活人之地去找，不要到死人之地去找。婦女雖然好心，但卻找錯了地方！弟兄姊妹，如果你找耶穌只是在書裡面找，在雕刻、繪畫、音樂、建築裡面找，你是在死人中找活人！天使說：「他不在這裡，他已經復活了！」耶穌既然已經復活，你的信仰也必須復活。耶穌在活人的世界裡，在你的生活裡。

# 反對基督復活的理論

1. 造假論 The Invention Theory
2. 盜屍論 The Thief Theory
3. 昏迷論 The Swoon Theory
4. 錯覺論 The Hallucination Theory

## 二、基督復活的影響

---

# 1. 門徒改變了

- 耶穌復活之後，第一個出來傳福音的門徒是彼得。
- 彼得在聖殿的所羅門廊下傳福音，被猶太人的官吏抓起來。因為天晚了，就把他關起來，第二天再審問。耶穌被抓的時候，彼得很害怕，甚至三次不認主。現在彼得自己被抓，他怕不怕呢？第二天，官府將彼得和一同被抓的約翰提出來審問。彼得面不改色，堅定地說：
- 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百姓都當知道，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神叫他從死裡復活的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他是你們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4:10-12）

# 1. 門徒改變了

- 聖經特別記載了官府的反應：「他們見彼得、約翰的膽量，又看出他們原是沒有學問的小民，就希奇，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徒4:13）彼得不害怕了！官府裡的人雖未接受彼得的信息，但是卻看出他的膽量，並認出他們是跟過耶穌的。我個人一直認為，門徒的改變是基督復活最大的見證。
- 五旬節後，第二天早上，十一使徒加上新選出來的馬提亞剛結束晨禱，心中充滿了信心。他們從小樓向西眺望，彷彿望見了羅馬城中大權在握的皇帝，望見了羅馬的百萬雄師，望見了無邊無際的帝國。他們相視一笑，彼此說：「弟兄們，咱們將福音傳遍天下吧！」
- 當然，這段話是我杜撰的，為了表達門徒的勇氣。他們的氣派很大，因為復活的主與他們同在，所以他們充滿了勇氣。



## 2. 奉復活之主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

- 於是耶穌開他們的心竅，使他們能明白聖經，又對他們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你們就是這些事的見證。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你們要在城裡等候，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24:45-49）
- 基督徒傳道，必須師出有名，這名乃是復活之主耶穌基督的名。不要錯過重點：是復活的主吩咐門徒去傳道，叫他們為基督復活作見證。不是為禱告蒙垂聽作見證，不是為心靈有寄託作見證，是為基督復活作見證。
- 所傳的道是「悔改赦罪的道」。不是繁榮福音的道，不是社會福音的道，是悔改赦罪的道。人有罪，基督愛罪人，擔負世人的罪死在十字架上，三日之後復活。你信他嗎？你若信，就承認自己的罪，接受耶穌為主。你的罪必蒙赦免，安舒的日子必從神那裡來到。

# 奉復活之主的名 傳悔改赦罪的道

路 24:46-47 又對他們說：「照經上所寫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從死裡復活，並且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從耶路撒冷起直傳到萬邦。」



# 別無他名 No Other Name

- 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百姓都當知道，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是因你們所釘十字架、神叫他從死裡復活的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
- Then know this, you and all the people of Israel: It is by the name of Jesus Christ of Nazareth, whom you crucified but whom God raised from the dead, that this man stands before you healed.

# 別無他名 No Other Name

- 他是你們匠人所棄的石頭，已成了房角的頭塊石頭。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4:10-12）
- Jesus is 'the stone you builders rejected, which has become the cornerstone.' Salvation is found in no one else, for there is no other name under heaven given to mankind by which we must be saved. (Acts 4:10-12)

## 三、基督復活的意義

---

# 1. 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

- 論到他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羅1:3-4）
- 耶穌有許多的名稱，他是大衛的子孫，罪人的朋友，明亮的晨星，他是阿拉法，俄梅嘎，他是好牧人……等等。在這些名稱當中，和救恩最有關係的有兩個：第一，耶穌是神的羔羊。第二，耶穌是神的兒子。
- 「神的羔羊」與十字架有關，「神的兒子」與復活有關。救恩是建立在「神的羔羊死在十字架」的基礎之上，救恩也是建立在「神的兒子從死裡復活」的基礎之上。如果沒有「神的羔羊承擔世人的罪孽」就沒有救恩，如果「承擔罪孽的不是聖潔無瑕的神的兒子」也沒有救恩。

# 1. 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

- 救恩是神對人類的救贖，處理罪的問題，所用的是代替的方法，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無罪的代替有罪的」。代替人類承擔罪孽的那一位，必須是聖潔無罪的，只有他才能替人贖罪。耶穌如果只是一個人，人都是有罪的，有罪的不能替有罪的贖罪。
- 基督既是神的兒子：
  1. 羔羊的救贖就已完成
  2. 上帝的慈愛就已顯明
  3. 生命的道路就已打通
  4. 死亡的毒鉤就已除掉

## 四、基督若沒有復活……

---



# 1. 一切都是枉然

- 若基督沒有復活，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你們所信的也是枉然；並且明顯我們是為神妄作見證的，因我們見證神是叫基督復活了。若死人真不復活，神也就沒有叫基督復活了。因為死人若不復活，基督也就沒有復活了。基督若沒有復活，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裡。就是在基督裡睡了的人也滅亡了。我們若靠基督，只在今生有指望，就算比眾人更可憐。（林前 15:14-19）
1. 傳的枉然：我們所傳的便是枉然，我們乃是為神妄作見證的
  2. 信的徒然：你們的信便是徒然，你們仍在罪裡
  3. 死的滅亡：那些死了的信徒就都滅亡了
  4. 活的可憐：我們這些活著的信徒，就算比眾人更可憐

## 五、基督已經復活

---



# 1. 復活的主在救恩中

羅 10:9-10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

# 1. 復活的主在救恩中

- 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因為人心裡相信，就可以稱義；口裡承認，就可以得救。（羅10:9-10）
- 相信基督復活是得救的條件：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信心必須有具體的對象，這個對象就是耶穌。信心必須有具體的表達，這個表達就是口裡認耶穌為主。不只是認耶穌為「救主」，而且是認耶穌為「主」，服從耶穌，跟隨耶穌。信心必須有具體的內容，這個內容就是「心裡相信基督從死裡復活」。不是相信耶穌的愛心、不是相信耶穌的教導，這些我們都信，但卻不能使人得救。能夠使你得救的，是相信耶穌從死裡復活。
- 你所信的，必須是復活的主耶穌。
- 能夠救你的，是復活的主耶穌。



## 2. 復活的主在浸禮中

羅 6:3-4 豈不知我們這受浸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浸歸入他的死嗎？所以，我們藉著浸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

## 2. 復活的主在浸禮中

- 豈不知我們這受浸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浸歸入他的死嗎？所以，我們藉著浸禮歸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羅6:3-4）
- 聖經教導我們，一個人一信主就要受浸。耶穌給教會設立了兩個禮，一個是浸禮，一個是主餐禮。浸禮是歸主，主餐禮是記念主。要先受浸，然後才守主餐。要先歸了主，然後才記念主。
- 受浸的時候，你與主同死、同埋葬、同復活。你進入水中，是與基督同死。你沒入水中，是與基督同埋葬。你從水中出來，是與基督同復活，「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著父的榮耀從死裡復活一樣。」受浸的人與基督聯合，在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也在復活的形狀上與他聯合。不受浸的人不與基督聯合，不與基督聯合的人，還沒有信主。



# 3. 復活的主在生活中

加 2:20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

### 3. 復活的主在生活中

-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加2:20）
- 主同在的生活有三個特徵：
  1. 有確信：「他是愛我，為我捨己」。以這節經文為出發點，我從「信仰個人化」的角度說幾句話，請大家理解，不要誤會。我不是在講教義，我是在講如何在實際生活中，將對主的信心用出來。我這樣想：基督不是愛世上所有的人，而是愛我！基督不是為全人類捨己，而是為我捨己！信心是個人化的，不個人化的只是理論，不是信心。耶穌是「我的耶穌」，他是愛我，為我捨己！你若存著這樣的信念生活，就會肯定自己的價值，以一顆感恩的心來看人生，來看瑣碎重複的生活。你不會悲觀，你會樂觀。



### 3. 復活的主在生活中

2. 有使命：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基督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復活的主是差遣的主，人要奉他的名，傳悔改赦罪的道。「以至尊之神子，愛卑微之區區，感基督之宏恩，傳天父之美德。」
3. 有能力：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復活的主是大能的主，他勝過了死亡，勝過一切敵對的力量。我有軟弱，主的能力在我的軟弱上顯得完全。「過日子有能力，做工作有能力。敬拜主有能力，傳福音有能力。日子如何，力量也如何！」

# 4. 復活的主在敬拜中

啟 5:11-12 我又看見且聽見，寶座與活物並長老的周圍有許多天使的聲音；他們的數目有千千萬萬，大聲說：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讚的。

## 4. 復活的主在敬拜中

- 我又看見且聽見，寶座與活物並長老的周圍有許多天使的聲音；他們的數目有千千萬萬，大聲說：曾被殺的羔羊是配得權柄、豐富、智慧、能力、尊貴、榮耀、頌讚的。（啟 5:11-12）
- 主復活了，我們對主的敬拜也要復活！被殺的羔羊復活了，他在天上接受敬拜，在地上也要接受敬拜。羔羊在天上得著「頌讚、尊貴、榮耀、權勢」，在地上也要得著「頌讚、尊貴、榮耀、權勢」。基督要在我們的敬拜中居首位、掌王權，要在我們的心目中被尊為大。

## 5. 結論

- 基督信仰是一個困難的信仰，更是一個真實的信仰。基督信仰的中心人物是耶穌基督，耶穌出生的時候有童女生子，死的時候有死裡復活，兩樣都叫人難以相信。難以相信還有這麼多人信，因為是真的。在人的領域是假的，在神的領域卻是真的。
- 信心是領域的跨越，從人的領域，跨入神的領域。聖靈引人進入真理，真理在神的領域之中。聖靈引你進入神的領域，看到基督復活的真實。你信主，不是信「容易信的」，而是信「雖不容易信，但卻是真實的」。耶穌是真實的，他的復活也是真實的：論到他兒子我主耶穌基督，按肉體說是從大衛的後裔生的，按聖善的靈說，因從死裡復活以大能顯明是神的兒子。阿們！